

用人单位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信息公示表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	上海鸿鹄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汤文军
项目名称	上海鸿鹄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报告	检测类型	评价检测
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化学工业区普工路 28 号		
项目组人员	陈城、陈枫、陈金明、董志伟、尤佳凯		
现场调查人员	陈枫、陈金明	现场调查时间	2024-03-27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陈康、刘鹏达、费永皓、姚友平、王童、董志伟	现场采样/检测时间	2024-04-17 至 2024-04-19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陪同人	汤文军		
评价结论	<p>用人单位建筑物内功能布置、设备布局、职业卫生防护设施、辅助用室设置等方面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等规定的要求。</p> <p>用人单位存在的主要问题为：①用人单位未设置“氨”、“苯”职业病危害告知卡；职业病危害告知书中岗位职业病危害因素告知不全；②用人单位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开展职业病危害项目漏申报危害因素为正丁醇、氨、N-N 二甲基甲酰胺、2-丁氧基乙醇、戊烷、2-丁酮、磷酸、工频电场；③用人单位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均委托具有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对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工作场所进行定期检测，但漏检氨、2-丁氧基乙醇；④用人单位未针对油墨操作工、技术员/质检员接触的氨进行职业健康检查，未对洗桶操作工、仓管接触的正己烷，用人单位在岗体检的体检项目不符合要求；⑤职业卫生档案内容不全。</p> <p>由此，建议用人单位落实本评价报告中提出的有关意见、建议和相关补充措施，在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建立与落实、警示标识的设置、职业健康体检等方面进一步完善，使职业病防治工作逐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以切实保护作业人员的身体健康。</p>		

现场的图像影像





注：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及个人隐私的信息和法律、法规规定可不予公开的除外。